



常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公安计算存储基础 设施建设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 常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公安计算存储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

甲方: 常州市公安局 签订地点: 常州市锦绣路 2 号 1-1 号

乙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1.22

集中采购机构: 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合同编号:

根据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2022 年 12 月 13 日进行的常采公 [2022]0252 号招标, 甲、乙双方就乙方中标的常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公安计算存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 通过共同协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 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 为甲方提供的常州市公安局 2022 年度公安计算存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常采公 [2022]0252 号)具体服务清单和价格(单位: 元)如下: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陆拾陆万陆仟陆佰元整，
小写：¥31666600 元。

项目的具体服务要求见集中采购机构的招标文件。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常采公[2022]0252 号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3. 乙方投标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4. 评标记录。

三、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常采公[2022]0252 号招标文件（含技术说明）和投标文件的要求。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商、原产地、原包装合格正品（含配件），进口产品应保证通过正规合法渠道，需提供相关手续供验证。若甲方发现乙方所供产品为 OEM（非原厂）产品或非全新产品，乙方向甲方予以该产品合同价双倍赔偿。

3.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所有软件产品为最新正式版本，承诺所有软件产品都具有在中国境内正式合法使用权，不得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版权等。否则，乙方应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4.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技术标准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具有完整的技术资料、配件和介质。

5. 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四、服务时间

1. 合同有效期：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质保期结束。

2. 质保期：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五年。

五、付款方式

签订正式合同后收到发票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款项，初验合格后收到发票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款项，终验合格后收到发票 15 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额的 90%；质保期内，项目终验合格每满一年后收到收据 15 日内，以合同总额的 2% 为基数，根据服务考核情况支付。

六、服务要求

要求本次所采购的所有设备须为全新未拆的产品，最终注册用户须为常州市公安局。提供所投软硬件产品五年原厂质保服务，硬盘不返还服务（自终验合格之日起）。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乙方有义务保证甲方系统的完整性，部分连接、运行配件未在招标书中明示的，乙方应在投标时予以补充，如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缺少设备、配件、辅材或软件授权导



致无法满足甲方要求或者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乙方须承诺免费补齐相关设备、配件、辅材或软件授权；除甲方明确提出的变更外，本项目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1. 供货要求

乙方须在不迟于合同签订后的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招标设备到指定地点的供货。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技术指标必须满足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要求。项目进场后，中标设备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须得到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安装施工安全、质量全面负责，并承担成品保护，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安全、质量事故或成品损坏，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硬件产品包括相关附件为相应硬件厂家原装正品，提供软件产品为软件厂商正版产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设备到货后，甲方与乙方共同配合有关部门对所有设备进行开箱检查，出现损坏、数量不全或产品不对、软件版本不正确等问题时，由乙方负责解决。

2. 现场实施人员要求

乙方须成立项目实施团队，实施团队成员必须专职此项目服务，未经许可不得兼职或与其它项目复用。在项目启动后，如果需要更换实施团队人员，需征得甲方同意。乙方提供的项目实施团队中应安排原厂工程师进场进行所有软硬件设备部署工作，乙



方必须积极主动与本项目的相关单位合作，并服从甲方的协调。

乙方现场实施团队人员(不含原厂工程师)数量、人员资质
人员技能要求见下表。

职能	人数	要求
项目经理	1	1. 本科及以上学历，掌握项目管理理论，熟悉大型工程建设项目的流程、项目管理方法等； 2. 具有系统集成大型数据中心项目管理经验，至少具有独立完成3个以上综合性工程项目工作经历； 3. 对项目整体的进度、质量负责；了解项目范围及需求，负责项目交付计划和技术方案的制定，管理和监控计划和技术方案的实施交付；
服务器实施工程师	2	1. 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2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2. 两年以上服务器部署交付经验； 3. 熟悉Windows/Linux操作系统原理及运行机制，熟练掌握设备RAID配置、操作系统安装、网络配置、Linux系统操作等，负责服务器部署、故障处理、性能优化等工作；
存储实施工程师	2	1. 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2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2. 两年以上存储设备部署交付经验； 3. 熟悉分布式存储产品知识，CIFS/NFS/FTP配置和运行原理。存储系统架构及设计，负责存储集群规划、部署、故障处理、性能优化等工作；
网络实施工程师	1	1. 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2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2. 两年以上网络安全工程交付经验； 3. 熟悉公安网络安全整体架构及设计，负责网络解决规划、设计、部署、故障处理、性能优化等工作；

3. 实施要求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需要，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证质量完成投标所提供的设备的使用规划、安装、调试及投入运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1) 人员安排



乙方提供的项目实施团队中应安排原厂工程师进场进行部署工作，乙方必须积极主动与本项目的相关单位合作，并服从甲方的协调。

(2) 规划与实施方案制定

乙方需要在项目实施前对机房环境进行充分调研，根据机房现场环境和甲方总体规划，充分考虑机房供电、制冷，机房功能布局，业务部署、运维管理、网络连接等因素，合理规划设备部署位置。

服务器：

根据市局视频联网平台建设要求，对感知网、社会接入网的服务器进行规划，包括设备位置、操作系统版本、硬盘分区、网络配置等规划，满足视频联网平台部署需求。

根据超融合实战平台建设要求，对GPU服务器进行规划，包括设备位置、设备配置、操作系统版本、硬盘分区、GPU卡分配、网络配置等规划，满足超融合实战平台算法部署需求。

图片、视频存储：

根据市局视频联网平台、超融合实战平台建设要求，对存储集群进行规划，包括设备位置、软件版本、硬盘分区、网络配置、集群数量、管理平台、资源分配等规划，确保存储集群可对外提供高性能、高可靠、不间断的数据存储和访问服务，满足上层应用对存储的需求，可提供统一的运维监控界面，满足资源管理、系统监控需求。



乙方应在施工前提供详细的施工方案，并提交甲方认可。按照实施方案，在收到甲方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完成设备上架、安装、联网、配置、调试等工作，并配合上层业务进行设备配置的调整优化。

乙方应在施工前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网络架构设计、安装部署方案、业务支撑方案、应急回退方案），并提交甲方认可。

（3）项目实施

根据甲方规划，在指定机柜上完成设备上电、网络连接及配置、操作系统安装等工作。一切操作须符合甲方现场要求，注意环境卫生及操作安全。

服务器：

在感知网中部署 2 台服务器，作为视频联网平台云存储管理服务器使用，41 台服务器作为云存储挂载服务器使用。在社会面接入网中部署 20 台服务器，用于部署视频联网平台。在移动警务专网部署 1 台服务器，用于视频存储。

在感知网中部署 54 台 GPU 服务器，用于视图解析、布控需求，包括 15000 路人脸抓拍机、12000 路全结构化抓拍机、3000 路视频流解析和 3000 路场景图解析；在公安网中部署 46 台 GPU 服务器用于聚档、比对、检索需求，包括静态人像解析、人像聚档、查询检索、布控预警，活体检测安全认证、语音识别转写、OCR 识别通用文本、人像识别、语义识别等。



上层算法在使用 GPU 服务器进行视图解析、布控、聚档、比对、检索等上述业务时，在使用过程中若由于 GPU 服务器的兼容性、稳定性等问题，影响业务应用使用的，须由 GPU 服务器厂商负责解决。

图片、视频存储：

在感知网中部署 9 台图片存储，提供至少 4.32PB 可用存储空间，满足人脸小图、人体/车辆小图、场景大图的存储需求；在公安网中部署 5 台图片存储，提供至少 1.8PB 可用存储空间，满足人脸小图、人体/车辆小图的存储需求。

在感知网中部署 38 台视频存储，提供至少 19.36PB 可用存储空间，满足 1000 套人脸抓拍摄像机、100 套高空全景摄像机、2600 套高清视频监控摄像机、3000 套全结构化摄像机 1 个月的存储需求。存储集群内部须独立组网，保证存储横向流量不影响正常业务，集群部署须能够在线扩展。

上层业务平台需通过存储网关挂载方式接入存储设备，在使用过程中若由于存储设备的性能、稳定性等问题，影响业务应用使用的，须由存储设备厂商负责解决。

云容器引擎：

在市局现有云平台（现有市局云平台版本为 FusionStage6.5.1）中增加 140 个云容器引擎授权，满足业务对云容器引擎的使用需求，乙方应提供免费应用容器化改造及接入



开发支持，应用容器化调研与评估支持、应用容器化方案设计支持，应用容器化方案开发支持，应用容器化方案上线支持。

配套网络设备：

本次采购的网络设备均部署在租用机房（市大数据中心机房），其中部署 2 台万兆汇聚交换机、6 台万兆接入交换机，通过汇聚交换机上联至公安网云平台核心交换机，实现 46 台 GPU 服务器、5 台图片存储设备的接入及管理，为保障业务带宽及稳定性，每台设备须双万兆上联，每台设备配置管理地址，通过设备网纳入统一管理（设备网交换机由甲方提供）。部署 12 台万兆接入交换机，交换机上联至感知网数据中心核心交换机，实现 43 台高性能服务器、54 台 GPU 服务器、9 台图片存储、38 台视频存储设备的接入及管理，每台设备须双万兆上联，每台设备配置管理地址，通过设备网纳入统一管理（设备网交换机由甲方提供）。

在社会面接入网部署 2 台万兆接入交换机，实现 20 台高性能服务器接入需要，每台设备须双万兆上联，每台设备配置管理地址，通过设备网纳入统一管理（设备网交换机由甲方提供）。

（4） 联调测试

乙方在设备部署完成后，需配合甲方以及业务部门，对设备进行调试，包括但不限于位置调整、硬件配置调整、网络调整、系统调整、性能调试、业务配合等。



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对服务器、GPU、存储等资源进行规划和维护，上层业务平台在对接硬件资源时，乙方须配合甲方进行资源分配和对接，分配和对接过程中如需设备厂商提供技术协助时，乙方须免费配合协调设备厂商协助上层业务平台完成资源分配和对接工作。

4. 验收要求

初验条件：所有设备安装部署到位，各项指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测试通过，乙方提供完整的系统技术文档，包括用户手册、常见故障分析和排除指南、配置文件等资料。

终验条件：项目通过初验后，交付试运行至少3个月，所投产品运行正常，满足甲方需求，乙方提交全部报告材料。

如验收中出现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5. 运维要求

5.1 质保期

乙方必须提供采购的设备及配件至少五年原厂维保服务，质保期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得在系统中设置注册码等限制。

5.2 运维方案

乙方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应提供完整的运维方案。定期对所投设备进行巡检并提供巡检报告，发现故障或接到甲方保障通知后，应按照故障处理要求迅速进行处置。乙方提供每季度至少一



次原厂商上门巡检（包括设备、系统），并出具深度巡检报告。

5.3 日常巡检

乙方按照甲方规定的流程定期对采购的设备进行巡检，包括日巡检、月巡检、半年度巡检、年度巡检及甲方要求的巡检计划。

5.4 维护人员

乙方为甲方建立由公司领导、技术专家、高级工程师参加的运维服务体系，建立一个长期稳定的运行维护团队，主要包含原厂维护团队、驻场服务团队（1名项目经理、2名驻场工程师）、后台技术支撑团队（5名技术专家）。驻场服务人员按各自专业界面进行分工，各原厂团队按各自产品界面进行分工，负责市局系统的故障处置，确保甲方系统的正常使用。

乙方在市局驻场服务外，在钟楼大数据中心提供后台支撑维护人员，两个数据中心同时进行维护，减少故障处理时间。

质保期内，乙方配置驻场服务团队（1名项目经理、2名驻场工程师）提供 5*8 小时驻场服务，2名驻场工程师须为计算机相关专业，具体要求如下：

（1）服务器工程师 1 名。

岗位职责：负责本项目服务器设备的日常巡检和维护，包括故障诊断、性能监控、性能调优等，定期对服务器进行安全巡检、系统加固。

岗位要求：1、本科及以上学历，熟悉 Windows\Linux 操作系统原理及运行机制，2、熟练掌握 RAID 配置、操作系统安装、



网络配置、Linux 系统操作等，熟悉服务器硬件故障的处理，3、熟悉 Zabbix 等开源监控软件的部署与配置，具有分析、解决复杂服务器问题的能力。

(2) 存储工程师 1 名。

岗位职责：主要负责本项目存储集群的日常巡检、业务配置、告警处理、事件处理、故障诊断，配合原厂工程师对集群进行补丁安装及系统升级，配合甲方对接资源使用部门进行存储挂载、配置、调优，保障存储集群高可用。

岗位要求：1、熟练掌握所投产品特性，熟悉配置和故障定位。2、熟悉 DAS、NAS、SAN 等技术基本原理，熟悉 Linux 操作系统操作原理、配置和使用，了解 ceph 等开源存储软件；3、具有分析、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

5.5 服务响应及故障处理

(1) 服务响应及维修。乙方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支持和服务。5 分钟内对甲方所提出的需求做出响应，1 小时内到达现场，承诺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维修。

(2) 故障响应及恢复。

按故障严重程度从高到低分为四级：

重大故障：核心业务系统不可用或将导致其业务数据缺失的；

严重故障：核心业务系统性能受到严重影响的故障或可能导致核心业务系统不可用的，非核心业务系统不可用的或导致其业务数据缺失的；



较大故障：非核心业务系统性能受到严重影响的故障或可能发生严重以上故障风险的故障；

一般故障：其他隐患类故障。

(3) 要求做到全天候 7*24 小时的技术服务，对于故障抢修涉及的响应时间和故障处置时间的要求如下：

1) 故障响应。

a) 重大及严重故障：故障发生后，应在 5 分钟内人员响应，30 分钟内到达故障服务现场。

b) 较大及一般故障：故障发生后，维修人员到达故障服务现场的时间应不大于 1 小时，具体为：工作时间维修人员到达故障服务现场的时间应不大于 30 分钟，非工作时间维修人员到达故障服务现场的时间应不大于 1 小时。

2) 故障恢复。

重大故障：恢复时间在工作时间内不超过 1 小时，非工作时间内不超过 2 小时；

严重故障：恢复时间在工作时间内不超过 2 小时，非工作时间内不超过 3 小时；

较大故障：恢复时间不超过 4 小时；

一般故障：其他隐患类故障，恢复时间由乙方与甲方协商决定，原则上不超过 1 工作日。

重大、严重故障连续发生一个月内两次以上的，除提交故障处置报告以外还应提交问题分析报告，深度分析故障产生的原因，



并提出预防性改善建议。

(4) 如因特殊原因无法在指定处置时间内修复故障的，乙方需将故障原因、过渡方案和恢复计划等在 2 小时内书面上报，并在此期间，免费提供备机备件，积极配合相关应用开发商实施过渡方案，全力保证应用的不间断，临时过渡方案产生的人力成本、时间成本、社会经济损失等由乙方承担。

(5) 在重大、严重故障或者甲方要求提供故障报告的故障处理结束后 24 小时内应向甲方提出书面故障处理报告。

(6) 乙方在本次所维保设备发生故障无法排除的情况下，乙方须协调原厂解决，所涉及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6 技术支持

质保期内，为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持，帮助甲方及时解决服务器、存储、交换机等设备运行中遇到的技术问题，配合甲方根据运行环境和要求调整性能参数；定期检查所有设备和系统的运行情况，并能根据甲方系统变化情况及时调整优化，包括漏洞补丁修复、设备固件升级、系统版本升级等。

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存储集群版本升级，如升级需增加硬件或者软件授权等均有乙方免费提供。

5.7 其他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产品厂家对其提供的设备、软件进行现场维修，不收取人工、配件、交通等额外费用。设备发生故障后，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决技术问题和更新故障软硬件，直接影响甲



方正常开展业务工作的，甲方有权选择第三方公司提供服务，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6. 文档要求

乙方必须提供设备安装、测试、验收过程中的技术文档，包括操作手册以及系统实施方案等过程中形成的一整套完整技术文档资料。

技术文件：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设备的安装、运行、使用、测试、诊断和维修维护的技术文件。

安装计划：包括运输/交货、测试、调试等。

安装指南：乙方应当提供所购设备的安装指南。

维护资料：质保期内，乙方因按照要求提供完成的设备巡检记录、故障处理报告和升级优化方案等资料。

7. 培训要求

乙方应针对采购单位管理人员、技术人员提供培训，以便对工程实施进行有效的管理，保证工程验收移交后，甲方能够胜任系统的全部运行、操作、维护；故障分析处理；设备维修和保养等工作。

技术现场培训：乙方在产品安装调试时，对甲方的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培训，讲解产品的结构、安装步骤、调试方法和系统配置等。一般技术培训应该不限制人数。

维护团队培训：乙方提供管理员培训，对甲方的系统维护技术团队开展培训，掌握设备的日常维护技能。包括提供教材、场



地、人员等。

8.安全保密要求

8.1 乙方须与甲方签订安全保密协议，落实公安网络安全及信息保密的各项规定。

乙方应做好文档资料（含电子文档资料）的管理工作，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涉及本项目线路、机房、点位、业务等内容。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向第三方提供（直接、间接、口头或书面等形式）涉及保密内容的行为均属泄密，将追究乙方责任。

乙方不得有其他任何危害公安信息安全的行为。

8.2 公安业务系统数据属于公安秘密，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严禁泄漏公安秘密，未经甲方确认，乙方公司人员不得对甲方业务系统作任何操作，参与本项目人员必须做到以下几点：

(1) 只在规定的区域实行规定的工作，不得进入与之无关的工作区域；

(2) 不得在机房设备上建立与工作无关的网站、网页和服务；不得在设备中传输、粘贴有害信息或与工作无关的信息；

(3) 不得擅自对设备进行扫描、探测和入侵信息系统；

(4) 不得对工作信息和资源越权访问、违规使用；

(5) 不得私自允许他人接触和使用机房设备；

(6) 严禁将工作用设备和文件带离机房；

(7) 未经机房管理部门同意，严禁以任何方式和介质拷贝服务器上的任何信息及项目中涉及的信息；



(8) 对工作中接触到的信息做到保密。

9.考核要求

9.1 考核办法

维保服务质保实行按月定量考核制度，考核打分办法如下：

(1) 日常巡检服务(15 分)

完全按照甲方规定的流程进行巡检（包括日巡检、月巡检、半年度巡检、年度巡检及甲方要求的巡检计划）的不扣分，发生一次未遵循规定流程巡检或者不巡检的，扣 0.5 分，发生 2 次的扣 2 分，发生 3 次的扣 5 分，超过 3 次的，本项分值扣为 0 分。

(2) 服务响应时限(15 分)

在收到甲方服务请求（包括业务调整、资源分配、故障处置等）时，应在指定时间内完成任务，超过指定时间的，每超过 1 天扣 1 分）

发生重大及严重故障时，非工作时间内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1 小时。（每迟 10 分钟扣 0.5 分，直到本月得 0 分）。

(3) 故障解决时限(30 分)

重大及严重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 1 小时，每超过 30 分钟扣 5 分，直至本月得分为 0 分。

较大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 4 小时，每超过 1 小时扣 2 分，直至本月得分为 0 分。

一般故障，修复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每超过 1 小时扣 1 分，直至本月得分为 0 分。



因乙方操作失误导致所维保设备或其他相关设备出现故障，正常运行的业务受影响或者不可用，按照影响情况扣 1-10 分/次，直至本月得分为 0 分。

(4) 文档提交及时性。(20 分)

提供每次维修可操作的详细步骤及应急方案。(每次维修当天提交,每迟 1 天扣 1 分, 直到本月得 0 分)

故障报告。(每次故障后 2 天内提交, 每迟 1 天扣 1 分, 直到本月得 0 分)

月度服务报告。(次月 3 号前提交, 每迟 1 天扣 1 分, 直到本月得 0 分)

半年服务报告。(下半年首月 3 号前提交, 每迟 1 天扣 2 分, 直到本月得 0 分)

年度服务报告。(当年度服务结束前 10 天内提交, 当年度服务结束后每晚 1 天扣 3 分, 直到得 0 分)

(5) 驻场人员管理 (20 分)

驻场人员须按照甲方要求正常上下班,

每出现 1 人/次迟到、早退扣 1 分,

每出现 1 人/半天旷工扣 5 分,

办公区域不整洁、着装不规范等发现 1 人/次扣 1 分,

未按时完成交办任务的每 1 人/次扣 1 分,

交办任务不执行或不完全执行扣每 1 人/次扣 1 分,

被所在部门或上级部门检查发现或通报的批评的, 每 1 人/

次扣 10 分，

中途更换驻场人员，驻场人员交接过程中内断档 1 天，按旷工 1 天计算，以此类推。

(6) 加分奖励 (5 分)

开展技术培训，加 1 分。

主动服务并得到认可，加 1 分。

当月没有出现任何故障，加 1 分。

获得甲方书面表扬的，加 2 分。

本项加分上限为 5 分。

(7) 一票否决项 (扣 100 分)

乙方触犯以下任意一条，甲方都可以执行一票否决。

乙方发生违反保密协议的；

巡检及故障处理中违规操作，造成甲方设备损坏、数据丢失等严重后果的；

遇到设备故障，故意拖延处理，导致严重后果的；

在巡检报告、故障处理报告等文件中弄虚作假，情节严重的；

乙方在合同执行中有触犯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形。

9.2 考核月得分表格

序号	日常巡检服务	服务响应时限	故障解决时限	文档提交时限	驻场人员管理	加分奖励	一票否决项	合计
1								

质保期内，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具体考核条款进行调整。

9.3 质量保证



(1) 每出现一次一票否决项，扣除当年度需支付金额（合同总价的 2%）的 3%，一个月内出现两次一票否决项，扣除当年度需支付金额（合同总价的 2%）的 10%。

(2) 年度得分=月度得分之和/12，低于 95 分的，扣除当年度需支付金额（合同总价的 2%）的 5%。

(3) 月度服务得分连续两个月低于 80 分的，扣除当年度需支付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2%）。

10. 备件要求

质保期内，乙方针对本项目采购设备在甲方现场提供备件，
备件清单如下：

600GB SAS 硬盘 5 块、900GB SAS 硬盘 5 块、4TB SATA 硬盘 2 块、800GB SSD 硬盘 5 块、RAID 卡（支持 RAID5）2 块，HBA 卡 2 块，32G DDR4 内存条 5 根，华为 RH2288 服务器电源模块 3 块，华为 12800 系列交换机电源模块 1 个，H3C 12508 交换机电源模块 1 个。

根据项目情况乙方额外承诺提供如下应急设备和服务：

1、提供市局核心交换机 12700E-8 的电源、交换板卡各 1 块。
并提供华为 S5700-28C 系列核心交换机 1 台，并包含对应光模块。

2、提供一年一次 50KW 油机供电紧急服务，用于数据机房
停电后紧急供电，并对重要业务做好保障。



3、提供在乙方公司钟楼区机房 1 个 42U IDC 机柜作为网络备份冗余节点。

七、违约责任

1. 如果甲方延期付款或者未尽配合义务，乙方不承担由此引起的项目建设工作的损失与责任，工期顺延；
2. 乙方逾期交货，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以合同总额每日万分之八计算。逾期履行超过十天，应当以合同总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权要求继续履行合同。
3. 因乙方原因延误工期，乙方每延误 1 天按照合同总价的万分之八向甲方补偿延误费；
4. 提供的部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必须按要求进行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若乙方拒不按要求更正的，将对乙方处以不低于 5 倍的罚款（按不合格部件价值计算），且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5. 保修期内乙方如果不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反应和修复故障，每超出 1 天最高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

八、安全责任

合同有效期内，由乙方服务不到位造成的安全事件由乙方承担安全责任。

九、不可抗力



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影响消失后 10 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期期限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出现上述情况甲乙双方不承担合同有关逾期违约责任。
2. 不可抗力影响时间持续 30 日以上时，甲乙双方均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书面通知对方。
3. 本条所述“不可抗力”是指不可预见、不能克服及不能避免的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地震等。

十、合同纠纷处理

1. 凡涉及本合同或因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协商解决。
2.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则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争议在处理过程中，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无争议部分将继续执行。
4.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乙和集中采购机构三方协商一致，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 除甲方、集中采购机构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任何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6. 乙方应遵守甲方有关保密规定，并签订保密协议，不得在未经甲方同意的前提下，透露技术图纸资料等相关信息。

7.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集中采购机构壹份。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CMJS-CZ-202300318



甲方：单位名称（章）：常州市公安局

单位地址：常州市新北区龙锦路 158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乙方：单位名称（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江苏省南京市虎踞路 59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 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常州钟楼支行

银行帐号：32001628836052505416